

监理工作联系单

工程名称: 福达(上海)食品有限公司 915KWp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编号: ZHSUP-SHFD-SLN03

致: 西门子电力自动化有限公司福达(上海)食品有限公司 915KWp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项目部(EPC单位)

事由: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等相关事项

内容:

2018年8月22日我监理项目部人员在例行巡视检查过程中发现屋顶现场施工人员存在吸烟、未佩戴安全帽等现象。施工人员进入施工现场必须严格遵循项目及工厂的规章制度,定期进行安全教育,定期开会,做到三级教育。

以上问题希望施工单位引起重视,严格按照安全文明规范施工。

抄送: 上海久炙光伏科技有限公司福达(上海)食品有限公司 915KWp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项目部(建设单位)

监理项目部

总/专业监理工程师: 

日期: 2018年08月22日

注本表一式3份,由监理项目部填写,业主项目部、施工项目部各存一份,监理项目部存1份。

